上海市房屋转租合同样本

- 一、本合同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范围内的房屋(包括公有房屋)出租后,承租 人在租赁期间将其承租房屋的部分或者全部再出租的行为。
- 二、本合同签订前,双方当事人应当按《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及其实施意见的规定,相互交验有关证件,如: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证明、出租人同意转租的书面证明或租赁合同约定可以转租的条款和双方当事人的身份证等。其中,将承租房屋转租给外来流动人员,转租人应出示公安部门发放的《房屋租赁治安许可证》。
- 三、本合同签订后的15日内,应按规定向房屋所在地区、县房地产交易中心或 农场系统受理处办理房屋转租合同登记备案证明。以保护双方当事人的利益,不办 理登记备案,不得对抗第三人。

四、凡当事人一方要求登记备案,另一方不予配合的,要求登记备案的一方可 持本合同,有效身份证明等有关文件办理登记备案。

五、本合同文本系市房是资源局和上海市工商局根据《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制 定的示范文本。其合同条款均为提示性条款,供转租双方当事人约定采用。本合同 中的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后,订立补充条款予以明确。 六、本合同文本可向房屋所在地区、县房地产交易中心或农场系统受理处购取。 双方当事人使用本合同前应仔细阅读,认真了解各条款内容。如有不明确的,可向 各区、县房地产管理部门或房地产交易中心询问。

七、本合同为示范文本,供当事人参照使用。

八、本合同的租赁关系由经纪机构代理或居间的,则租赁当事人应当要求经纪 机构和经纪人在本合同的最后页签字、盖章。

上海市房屋转租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合同双方当事人: ______
转租方(甲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将其依法承租的房屋转租给乙方使用、收益、由乙方向甲方支付租金等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转租房屋的情况

1-1	甲方依法	承租的座落于	(区/县)_	路	弄(新
村)	号	室的	_(公有居住/非么	公有居住)房屋i	己(书面告
知公房出租	且人/按房屋	租赁合同的转租	约定/征得房屋出	租人书面同意)	,由甲方将
上述承租房	号屋	_ (全部/部分)	即号	室(以下作	
屋)转租给	合乙方。该 <i>[</i>	房屋的建筑面积_	平方米	。该房屋平面图	见本合同附
件(一)。					
1-2	该房屋的	共用或合同部位的	的使用范围、条件	的要求; 现有装	修、附属设
施和设备制	 况,由甲、	乙双方在本合同	附件(二)、(音	三) 中予以明确。	甲、乙双方
同意附件	$(\stackrel{-}{-})$, $(\stackrel{-}{\underline{-}})$	三)作为甲方向Z	乙方交付该房屋和	乙方在本合同转	租期满向甲
方交还该房	房屋时的验り	收依据 。			
二、利	且赁用途				
2-1	甲方已向。	乙方出示该房屋_	(租	赁合同登记备案	证明/租用
公房赁证)	(编号)。该	房屋的用途为	,乙方	承诺按
(租赁合同	引登记备案i	正明/租用公房凭	证)所载明的用证	金使用该房屋。	
2-2	乙方保证,	在转租期间未事	耳先书面通知甲方	,并由甲方按租	赁合同的约
定取得出租	且人的书面	司意以及按规定抵	段经有关部门核准	前,不擅自改变	该房屋使用
用途。					

三、转租期限及交付日期

3-1 甲	、乙双方约定,	甲方于	年	月F	目前向乙方	交付该
屋。转租期为_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_
日止。甲方保·	证该转租期限未	超出	(禾	租赁合同/前-	一个转租合	同)的
期。						
3-2 转	租期满,甲方有	权收回该房	屋,乙方	应如期返还。	在租赁合	同约定
期限内,乙方	需继续承租该房	屋的,则应一	于转租期	届满前	个月向甲方	提出
租书面要求,	经甲方同意后重	新签订转租金	合同。			
四、租金	、支付方式和期	限				
4-1 甲	、乙双方约定,	该房屋每日往	每平方米	建筑面积租金	金为(币)
元,月租金总	计为(币)	_元。(フ	大写:	万千	
百拾		整)。该房屋	屋租金	(年/	月)内不变	。自第
(年/月)起,	双方可协商对租	且金进行调整	医。有关词	周整事宜由	(甲/	乙) ヌ
在补充条款中	约定。					
4-2 Z	方应于每月	目前向甲之	方交付租	金。逾期支付	寸的,每逾	期一日
	租金的 %支付					
\(\frac{1}{2}\) \(\frac{1}2\) \(\frac{1}{2}\) \(\frac{1}2\) \(\frac{1}2\) \(\frac{1}2\) \(\frac{1}2\) \(\frac	<u> </u>	1 √5 √ 1 NV 0				
1-2 7	方支付租金的方	尹加下 .				
4 J L	刀又们但並即刀。	₩ I` :				
0						

五、其它费用

5-1 在房屋转租期间,乙方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煤气、通讯、设备、物
业管理、等费用由(甲方/乙方)承担。其它有关费用,均
由(甲方/乙方)承担。
5-2 乙方负责支付的一述费用,计算或分摊办法、支付方式和时间:。
六、房屋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6-1 在转租期间,乙方发现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用时通
知甲方;由甲方按租赁合同的约定,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日内进行维修。
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负责承担。
6-2 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
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修复。乙方拒不维修
甲方或出租人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6-3 转租期间,甲方保证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和设备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
全状态。甲方或出租人要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的,应提前日通知乙方。检
查养护时,乙方应予配合。如因乙方阻挠养护、维修而产生的后果,则概由乙方负
责。

- 6-4 在转租期间,出租人需要对该房屋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的,甲方负有 告知乙方的义务。具体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在条款中另行商定。
- 6-5 乙方需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必须事先通知甲方,由甲方按租赁合同的约定征得出租人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需经有关部门审批的则应报经有关部门核准后方可进行。

七、房屋返还时的状态

- 7-1 除甲方同意乙方续租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的租期届满后的_____日内应返还该房屋,未经甲方同意逾期返还房屋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_____币)元/平方米向甲方支付该房屋占用使用费。
- 7-2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返还该房屋时,应经甲方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的费用,方可办理退租手续。

八、转租、转让和交换

- 8-1 在转租期间,乙方再转租房屋须事先书面通知甲方,并由甲方按租赁合同的约定征得出租人的书面同意。
- 8-2 乙方向甲方承诺,在转租期间不将该房屋承租权转让给他人或与他人承租的房屋交换使用。

九、解除本合同的条例

- 9-1 在转租期间,租赁合同被解除的,本合同也随之终止,因本合同终止使 乙方遭受损失的,甲方应按月租金的_____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支付的违约金不 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但下列情况除外:
 - (一) 该房屋占用范围的土地使用权依法提前收回的;
 - (二) 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征用的或者拆迁的。
 - (三)该房屋毁损、灭失或者被鉴定为危险房屋的;
 - (四)甲方已被告知该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现被处分的。